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

地址：新竹市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力行五路7號
電話：(03)5641952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3		-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20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1~34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5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6~69		六~三五
	(七) 關係人交易	69~70		三六
	(八) 質抵押之資產	70		三七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71~72		三八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2~73		三九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4		三九
	3. 大陸投資資訊	74		三九
	(十四) 部門資訊	74~75		四十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自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沈 燕 士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22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認列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為 2,043,614 仟元，與收入認列相關會計政策及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及二六。收入認列為審計準則公報預設之風險，因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銷貨對象較為集中，其中針對兩年度交易金額及毛利率變化明顯成長之客戶，對其銷貨收入認列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事項已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測試銷貨收入流程之主要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進行主要客戶真實性查核，分析兩年度主要客戶變動，並評估其銷貨收入與應收款項週轉天數合理性。
3. 針對銷貨收入交易進行測試，自帳載紀錄抽核相關憑證及收款紀錄，以確認銷貨收入認列之正確性。
4. 檢視資產負債表日後之重大銷貨退回及折讓未有導因於民國 107 年度之事件，以免影響銷貨收入誤述。

其他事項

列入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有關 Omnis Health LLC 依照不同之財務報導架構編製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依照不同之審計準則查核。Omnis Health LLC 財務報表轉換為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所作之調整，本會計師業已執行必要之查核程序。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 Omnis Health LLC 調整前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及其為符合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攸關規定所執行額外查核程序之結果。Omnis Health LLC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6%，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占合併營業收入之 7%。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無保留意見及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

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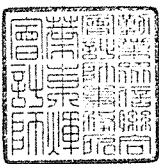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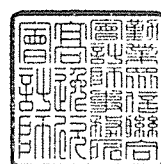
會計師 葉 東 煒

葉東煒



會計師 高 逸 欣

高逸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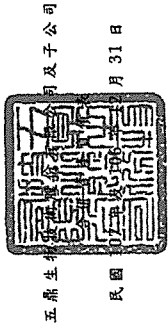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81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818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22 日



五鼎生恒及子公司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三、四及六)	\$	318,188	13	\$	622,546	23	\$	-	-	\$	244,760	9
1110	遞延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5	一流動 (附註三、四及七)	31,508	-	-	-	-	-	5,294	-	-	-	-	-
113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非流動 (附註三、四及九)	-	-	-	30,203	1	-	90,871	3	3	66,662	2	2
114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 (附註三、四、八及三七)	52,273	-	-	-	-	-	177,880	7	7	155,749	6	6
117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一非流動 (附註三、四、十一及三七)	-	-	-	-	-	-	149,107	6	6	127,260	5	5
120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附註三、四、五、十二及三六)	505,226	-	-	44,640	2	-	68,594	3	3	34,431	1	1
13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十二)	10,084	-	-	-	-	-	7,540	-	-	29,371	1	1
1470	存貨 (附註四、五及十三)	642,479	-	-	-	-	-	-	-	-	13,710	1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八)	22,363	-	-	18,829	1	-	-	-	-	-	-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582,121	62	59	1,598,533	59	12	2,387	19	19	1,018,272	38	38
1510	非流動資產												
1510	遞延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43	一非流動 (附註四及七)	40	-	-	-	-	-	388,236	15	15	-	-	-
154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 (附註三、四及十)	-	-	-	-	-	-	131	-	-	-	-	-
16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一非流動 (附註三、四、十一及三七)	-	-	-	-	-	-	11,520	1	1	15,613	-	-
180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及十五)	762,495	-	-	14,131	1	-	136	-	-	1,029	-	-
1780	商譽 (附註四、十六及三一)	-	-	-	-	-	-	400,023	16	16	16,642	-	-
1840	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十七)	194,682	-	-	-	-	-	-	-	-	-	-	-
1915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八)	4,573	-	-	-	-	-	-	-	-	-	-	-
1920	預付設備款	1,658	-	-	1,361	-	-	-	-	-	-	-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963,448	38	41	1,101,248	41	28	901,696	35	35	1,034,914	38	38
1XXX	資產總計	\$ 2,545,569	100	100	\$ 2,699,781	100	100	\$ 2,545,569	100	100	\$ 2,699,781	100	100
負債及權益													
短期借款 (附註十九)													
合約負債一流動 (附註三、四及二六)													
應付票據 (附註二一)													
應付帳款 (附註二一及三六)													
其他應付款 (附註三、二二及三六)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八)													
負債準備一流動 (附註三及二二)													
遞延收入一流動 (附註三及二二)													
一年內到期應付公司債 (附註四及二一)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二二)													
流動負債總計													
非流動負債													
應付公司債 (附註四及二一)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八)													
淨確定福利負債 (附註四及二四)													
存入保證金													
非流動負債總計													
負債總計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四、二二及二五)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依留盈餘總計													
其他權益													
庫藏股票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二五)													
權益總計													
負債與權益總計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沈燕士



經理人：沈燕士



會計主管：朱堯祥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六及 三六）	\$ 2,043,614	100	\$ 1,795,30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三、 二四、二七及三六）	<u>1,483,512</u>	<u>73</u>	<u>1,363,786</u>	<u>76</u>
5900	營業毛利	<u>560,102</u>	<u>27</u>	<u>431,514</u>	<u>24</u>
	營業費用（附註十二、二四、 二七及三六）				
6100	推銷費用	109,100	5	74,391	4
6200	管理費用	107,271	5	94,867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6,382	6	101,257	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 益）	(<u>3</u>)	<u>-</u>	<u>-</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332,750</u>	<u>16</u>	<u>270,515</u>	<u>15</u>
6900	營業淨利	<u>227,352</u>	<u>11</u>	<u>160,999</u>	<u>9</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四、二 七及三十）	6,301	-	6,19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 四、五、十六及二七）	(61,193)	(3)	(46,038)	(3)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七）	(<u>11,115</u>)	<u>-</u>	(<u>9,178</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66,007</u>)	(<u>3</u>)	(<u>49,025</u>)	(<u>3</u>)
7900	稅前淨利	161,345	8	111,974	6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八）	<u>67,687</u>	<u>3</u>	<u>29,577</u>	<u>2</u>
8000	本年度淨利	<u>93,658</u>	<u>5</u>	<u>82,397</u>	<u>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二 四及二五）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739)	-	\$ 18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1,028	-	352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失	-	-	(2,801)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10,289	-	(2,267)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03,947	5	\$ 80,130	4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95,119	5	\$ 85,553	4
8620	非控制權益	(1,461)	-	(3,156)	-
		\$ 93,658	5	\$ 82,397	4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05,211	5	\$ 82,665	4
8720	非控制權益	(1,264)	-	(2,535)	-
		\$ 103,947	5	\$ 80,130	4
	每股盈餘（附註二九）				
9710	基 本	\$ 0.95		\$ 0.86	
9810	稀 釋	\$ 0.90		\$ 0.8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沈燕士



經理人：沈燕士



會計主管：朱營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股利為元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

五鼎生及子公可

代碼	科目	金額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金融工具淨資產之兌換差異	其他權益項目
99,726	99,726	\$ 997,267	\$ 245,400	\$ 456,587	\$ 2,393	\$ 31,372	(\$) 988	\$ -
A1	106年1月1日餘額	\$ 997,267	\$ 245,400	\$ 456,587	\$ 2,393	\$ 31,372	(\$) 988	\$ -
B1	105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	-	318	-	(318)	-	-
B17	法定盈餘公積	-	-	-	(1,523)	1,523	-	-
B5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31,913)	-	(31,913)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117,677)	-	-	-	-	(117,677)
D1	106年度淨益(損)	-	-	-	-	85,553	-	85,553
D3	106年度稅使其他綜合(損)益	-	-	-	-	182	(269)	(2,888)
D5	106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85,735	(269)	82,665
L1	庫藏股買回	-	-	-	-	-	-	(1,181)
O1	非控制權益增加	-	-	-	-	-	-	-
Z1	106年12月31日餘額	99,726	127,723	456,875	870	86,399	(1,257)	(1,181)
A3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	-	-	-	12,286	-	2,683
A5	107年1月1日追溯適用後之餘額	99,726	127,723	456,875	870	98,685	(1,257)	(1,181)
B1	106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	-	8,555	-	(8,555)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3,070	(3,070)	-	-
B5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74,396)	-	(74,396)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75,194)	-	-	-	-	(75,194)
C5	本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部分	-	9,680	-	-	-	-	9,680
D1	107年度淨益(損)	-	-	-	-	95,119	-	95,119
D3	107年度稅使其他綜合(損)益	-	-	-	-	(739)	10,831	10,092
D5	107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94,380	10,831	105,211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2,296)	-	(2,296)
Z1	107年12月31日餘額	99,726	\$ 62,209	\$ 465,430	\$ 3,940	\$ 104,748	\$ 9,574	(\$) 1,181
		\$ 997,267	\$ 62,209	\$ 465,430	\$ 3,940	\$ 104,748	\$ 9,574	\$ 1,641,98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沈燕士

代理人：沈

英華神學學校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61,345	\$ 111,974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76,011	83,462
A20200	攤銷費用	29,881	26,280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呆帳迴轉利益	(3)	(21,809)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3,224)	(216)
A20900	財務成本	11,115	9,178
A21200	利息收入	(4,821)	(4,200)
A21300	股利收入	(103)	(630)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65)
A22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85	-
A23100	處分投資損失	-	756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4,245
A23700	存貨跌價損失	13,255	16,121
A23800	商譽減損損失	83,061	-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8,423)	53,335
A29900	（迴轉）提列負債準備	(3,166)	19,852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216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187,340)	(126,226)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493)	13,263
A31200	存 貨	(105,700)	(31,62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535)	(1,453)
A32125	合約負債	(11,536)	-
A32130	應付票據	24,209	(14,765)
A32150	應付帳款	22,330	(3,444)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730	(2,045)
A32210	遞延收入	-	(8,64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7)	(4,311)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4,832)	(4,33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87,819	114,91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5,217	3,721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03	-
A33300	支付之利息	(4,294)	(2,03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1,279)	(45,77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7,566</u>	<u>70,828</u>

(接 次 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46,193)	\$ -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5,450	-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60,050)	-
B00200	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91,029	-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36,000)
B00400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136,031
B006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增加	-	(44,640)
B02200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附註三一)	-	(14,169)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5,360)	(17,102)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90)	(118)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6,839)	(5,116)
B07100	預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6,911	(4,542)
B07600	收取股利	-	63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5,342)	(85,02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515,000	244,76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759,760)	(15,666)
C0120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395,000	-
C01300	償還可轉換公司債	(344,700)	-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893)	892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49,590)	(149,590)
C04900	購買庫藏股	-	(1,181)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344,943)	79,215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8,361	(21,683)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304,358)	43,334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22,546	579,212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18,188	\$ 622,54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沈燕士



經理人：沈燕士



會計主管：朱營祥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五鼎公司」）於 86 年 12 月 2 日設立，主要從事於研究、開發、生產、製造及銷售生化檢驗測試儀及其測試片等，及兼營與公司業務相關產品、零組件等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五鼎公司股票自 90 年 9 月 19 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五鼎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8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五鼎公司及由五鼎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本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622,546	\$ 622,546	(1)
基金受益憑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30,203	30,203	(2)
股票投資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4,131	29,100	(3)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放款及應收款—流動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44,640	44,640	(4)
質押定期存款	放款及應收款—非流動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6,200	6,200	(4)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333,642	333,642	(1)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AS 39)	重 分 類	再 衡 量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FRS 9)	107年1月1日 保留盈餘 影響數	107年1月1日 其他權益 影響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			
加：自備供出售 (IAS 39) 重分類	30,203	(30,203)	-			
— 107 年 1 月 1 日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44,334	14,96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IAS 39) 再衡量	14,131	(14,131)	-			
	44,334	-	14,969	\$ 59,303	(\$ 12,286)	(\$ 2,68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加：自放款及應收款 (IAS 39) 重分類	50,840	(50,840)	-			
	-	50,840	-	50,840	-	-
合 計	\$ 95,174	\$ -	\$ 14,969	\$ 110,143	(\$ 12,286)	(\$ 2,683)

- (1)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及存出保證金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 (2) 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基金，本公司選擇全數依 IFRS 9 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將相關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683 仟元重分類為保留盈餘。

(3) 原依 IAS 39 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應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因而 107 年 1 月 1 日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保留盈餘分別調整增加 29,100 仟元及 14,969 仟元。

(4) 原依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券投資，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依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經營模式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依 IFRS 9 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收入認列金額、已收及應收金額之淨結果係認列為合約資產（負債）。適用 IFRS 15 前，依 IAS 18 處理之合約係於認列收入時認列應收款或預收收入之減少。

本公司選擇僅對 107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IFRS 15，相關累積影響數將調整於該日保留盈餘。

負債科目之本期影響

	107年1月1日 重編前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7年1月1日 重編後金額
預收貨款	\$ 3,120	(\$ 3,120)	\$ -
遞延收入	13,710	(13,710)	-
負債準備—流動	18,665	(18,665)	-
其他應付款	-	18,665	18,665
合約負債—流動	-	16,830	16,830
負債影響	<u>\$ 35,495</u>	<u>\$ -</u>	<u>\$ 35,495</u>

3.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本公司自 107 年 1 月 1 日推延適用 IFRIC 22。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註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註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本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本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本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本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目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將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本公司預計將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將依短期租賃處理。
-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4)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使用後見之明。

本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108 年 1 月 1 日 資產、負債及權益之預計影響

	107年12月31日 帳 面 金 額	首 次 適 用 之 調 整	108年1月1日 調 整 後 帳 面 金 額
使用權資產	\$ -	\$ 131,673	\$ 131,673
資產影響	\$ -	\$ 131,673	\$ 131,673
租賃負債—流動	\$ -	\$ 6,646	\$ 6,646
租賃負債—非流動	-	124,875	124,875
負債影響	\$ -	\$ 131,521	\$ 131,521
權益影響	\$ -	\$ -	\$ -

2. IFRIC 23 「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IFRIC 23 釐清當存有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時，本公司須假設稅務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稅務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機關接受，本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稅務處理一致。若稅務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稅務處理，本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本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首次適用 IFRIC 23 時，本公司預計將追溯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項目。

3.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該修正規定，發生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時，應以發生時用以再衡量淨確定福利負債之精算假設來決定該年度剩餘期間之當期服務成本及淨利息。此外，該修正釐清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對資產上限相關規定之影響。本公司將推延適用前述修正。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本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四與附表六及七。

(五)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年度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

對被收購者具有現時所有權權益且清算時有權按比例享有被收購者淨資產之非控制權益，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其他非控制權益係以公允價值衡量。

(六)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及其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七)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

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按標準成本計價，結帳日再予以調整使其接近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之成本。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本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十)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

2. 內部產生－研究及發展支出

研究之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開始認列內部計畫發展階段之無形資產：

- (1) 完成無形資產之技術可行性已達成，將使該無形資產可供使用或出售；
- (2) 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3)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4) 無形資產將產生很有可能之未來經濟效益；
- (5) 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完成此項發展，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及
- (6) 歸屬於該無形資產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夠可靠衡量。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之成本係自首次均符合上述條件之日起所發生之支出總和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3. 企業合併所取得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與商譽分別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4.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一)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107 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含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五。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質押定存、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與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具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106 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於無活絡市場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存出保證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具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 年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106 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在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十三)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十四) 收入認列

107 年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生化檢驗測試儀及其測試片之銷售。由於商品依不同交易條件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商品之預收款項，於商品運抵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開發專案服務。

隨本公司提供之開發專案服務，相關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認列。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五)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六)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適用於 107 年）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十二。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適用於 106 年）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三)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四) 商譽減損估計

決定商譽是否減損時，須估計分攤到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為計算使用價值，管理階層應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本公司於 107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83,061 仟元。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93	\$ 323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86,505	269,861
在途現金	-	14,879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	247,008
附買回債券	31,390	90,475
	<u>\$318,188</u>	<u>\$622,546</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 國內外未上市（櫃）股票	\$ 31,508	\$ -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 轉換公司債之嵌入式衍生性商品（附註二十）	\$ 40	\$ -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7年

	107年12月31日
<u>流動</u>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 52,273</u>

- (一)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為年利率 1.25%~2.55%。此類存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十一。
-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七。

九、備供出售金融資產－106 年

106年12月31日

流 動

國內投資

基金受益憑證

\$ 30,203

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6 年

106年12月31日

非 流 動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 10,261

國外未上市（櫃）普通股

3,870

\$ 14,131

依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

\$ 14,131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本公司於 106 年度依投資國內外未上市（櫃）公司相關可回收金額評估，認列減損損失 4,245 仟元，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參閱附註二七。

十一、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106 年

106年12月31日

流 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一)

\$ 44,640

非 流 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二)

\$ 6,200

(一)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為年利率 1.45%。

(二)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為年利率 1.25%。

(三)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七。

十二、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6,670	\$ 6,663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508,379	327,292
減：備抵損失	(9,823)	(9,661)
	<u>498,556</u>	<u>317,631</u>
	<u>\$505,226</u>	<u>\$324,294</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退稅款	\$ 9,589	\$ 7,457
其 他	495	530
	<u>\$ 10,084</u>	<u>\$ 7,987</u>

107 年度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15~9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為強化信用風險管理，針對新客戶給予小額的信用額度，待交易穩定且達一定銷售額後，委由專業的徵信機構，依據相關報告決定客戶的信用額度，且配合其他的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本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考量產業展望。本公司將客戶依其信用等級及交易型態，區分不同客戶群組，並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30 天	逾期 31~90 天	逾期 91~180 天	逾期超過 181 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364,301	\$ 99,623	\$ 36,762	\$ 1,253	\$ 6,440	\$ 508,379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2,784)	(57)	(602)	(26)	(6,354)	(9,823)
攤銷後成本	<u>\$ 361,517</u>	<u>\$ 99,566</u>	<u>\$ 36,160</u>	<u>\$ 1,227</u>	<u>\$ 86</u>	<u>\$ 498,556</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度
年初餘額 (IAS 39)	\$ 9,661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
年初餘額 (IFRS 9)	9,661
加：收回已沖銷之呆帳	3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3)
外幣換算差額	162
年底餘額	<u>\$ 9,823</u>

106 年度

本公司於 106 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 107 年授信政策相同。於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評估，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未逾期帳款	\$251,112
30 天以下	38,688
31 天至 90 天	36,816
91 天至 180 天	5
181 天至 365 天	232
365 天以上	434
合 計	<u>\$327,287</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30 天以下	\$ 38,688
31 至 90 天	27,826
91 至 180 天	-
181 至 365 天	-
365 天以上	-
合 計	<u>\$ 66,514</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465	\$ 520	\$ 985
加：由企業合併所取得	-	5,795	5,795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	2,928	2,928
匯率影響數	-	(47)	(47)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465	\$ 9,196	\$ 9,661

十三、存 貨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製成品及商品	\$ 78,113	\$ 81,993
在 製 品	331,581	282,740
原 物 料	232,785	185,301
	<u>\$642,479</u>	<u>\$550,034</u>

107 及 106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483,512 仟元及 1,363,786 仟元。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13,255 仟元及 16,121 仟元。

十四、子 公 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7年 12月31日	106年 12月31日	
五鼎公司	Apexbio Investment Limited	投資控股	100%	100%	—
五鼎公司	Omnis Health LLC (Omnis 公司)	從事醫療器材進出口 貿易等業務	99%	92%	註
Apexbio Investment Limited	Apexbio China Investment Ltd.	投資控股	100%	100%	—
Apexbio China Investment Ltd.	蘇州五鼎生技醫療器械 進出口貿易有限公司 (蘇州五鼎公司)	從事醫療器材進出口 貿易等業務	96%	96%	—

註：本公司董事會於 107 年 2 月 13 日決議以債做股方式向 Omnis Health LLC 進行投資。

該交易於 107 年 2 月完成，取得成本為 286,885 仟元，取得後持股比率增加為 99%。

十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試驗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什項設備	租賃改良	待驗設備及未完工程	合 計
成 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261,675	\$ 579,827	\$ 454,968	\$ 15,424	\$ 2,227	\$ 12,601	\$ 124,576	\$ -	\$ 10,633	\$1,461,931
由企業合併所取得	-	-	552	-	-	2,171	1,266	1,210	-	5,199
增 添	-	133	2,177	650	-	1,453	4,130	-	10,162	18,705
處 分	-	-	(4,400)	-	-	(48)	-	-	(106)	(4,554)
本年度重分類	-	-	2,111	-	-	-	2,313	-	(11,366)	(6,942)
淨兌換差額	-	-	(6)	-	-	(26)	(14)	(13)	-	(59)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261,675</u>	<u>\$ 579,960</u>	<u>\$ 455,402</u>	<u>\$ 16,074</u>	<u>\$ 2,227</u>	<u>\$ 16,151</u>	<u>\$ 132,271</u>	<u>\$ 1,197</u>	<u>\$ 9,323</u>	<u>\$1,474,280</u>
累計折舊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178,197	\$ 334,884	\$ 9,563	\$ 2,227	\$ 9,717	\$ 94,456	\$ -	\$ -	\$ 629,044
由企業合併所取得	-	-	403	-	-	2,015	1,228	763	-	4,409
折舊費用	-	24,430	43,778	1,080	-	1,231	12,786	157	-	83,462
處 分	-	-	(4,400)	-	-	(48)	-	-	-	(4,448)
淨兌換差額	-	-	(6)	-	-	(23)	(15)	(12)	-	(56)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202,627</u>	<u>\$ 374,659</u>	<u>\$ 10,643</u>	<u>\$ 2,227</u>	<u>\$ 12,892</u>	<u>\$ 108,455</u>	<u>\$ 908</u>	<u>\$ -</u>	<u>\$ 712,411</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u>\$ 261,675</u>	<u>\$ 377,333</u>	<u>\$ 80,743</u>	<u>\$ 5,431</u>	<u>\$ -</u>	<u>\$ 3,259</u>	<u>\$ 23,816</u>	<u>\$ 289</u>	<u>\$ 9,323</u>	<u>\$ 761,869</u>
成 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261,675	\$ 579,960	\$ 455,402	\$ 16,074	\$ 2,227	\$ 16,151	\$ 132,271	\$ 1,197	\$ 9,323	\$1,474,280
增 添	-	13,483	5,974	2,570	-	1,148	19,425	87	34,024	76,711
處 分	-	-	(1,690)	-	-	(543)	(417)	-	(85)	(2,735)
本年度重分類	-	2,536	15,144	1,125	-	-	4,422	-	(23,227)	-
淨兌換差額	-	-	21	-	-	72	33	40	-	166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261,675</u>	<u>\$ 595,979</u>	<u>\$ 474,851</u>	<u>\$ 19,769</u>	<u>\$ 2,227</u>	<u>\$ 16,828</u>	<u>\$ 155,734</u>	<u>\$ 1,324</u>	<u>\$ 20,035</u>	<u>\$1,548,422</u>
累計折舊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202,627	\$ 374,659	\$ 10,643	\$ 2,227	\$ 12,892	\$ 108,455	\$ 908	\$ -	\$ 712,411
折舊費用	-	24,824	36,029	1,403	-	1,256	12,205	294	-	76,011
處 分	-	-	(1,690)	-	-	(543)	(417)	-	-	(2,650)
淨兌換差額	-	-	16	-	-	65	39	35	-	155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227,451</u>	<u>\$ 409,014</u>	<u>\$ 12,046</u>	<u>\$ 2,227</u>	<u>\$ 13,670</u>	<u>\$ 120,282</u>	<u>\$ 1,237</u>	<u>\$ -</u>	<u>\$ 785,927</u>
107年12月31日淨額	<u>\$ 261,675</u>	<u>\$ 368,528</u>	<u>\$ 65,837</u>	<u>\$ 7,723</u>	<u>\$ -</u>	<u>\$ 3,158</u>	<u>\$ 35,452</u>	<u>\$ 87</u>	<u>\$ 20,035</u>	<u>\$ 762,495</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廠房主建物	25 至 47 年
機電動力設備	2 至 16 年
機器設備	1 至 11 年
試驗設備	3 至 10 年
運輸設備	5 至 6 年
辦公設備	3 至 6 年
什項設備	2 至 20 年
租賃改良	5 至 7 年

十六、商 譽

	107年度	106年度
成 本		
年初餘額	\$ 81,989	\$ -
本期企業合併取得（附註三一）	-	82,884
淨兌換差額	<u>1,072</u>	<u>(895)</u>
年底餘額	<u>\$ 83,061</u>	<u>\$ 81,989</u>
累計減損損失		
年初餘額	\$ -	\$ -
本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u>83,061</u>	-
年底餘額	<u>\$ 83,061</u>	<u>\$ -</u>
年底淨額	<u>\$ -</u>	<u>\$ -</u>

本公司於 106 年 5 月 2 日取得 Omnis 公司產生商譽 82,884 仟元，主要係來自預期 Omnis 於美洲地區營業收入成長所帶來之效益。進行減損測試時，該商譽僅與 Omnis 公司單一現金產生單位有關，故商譽之減損係透過計算 Omnis 公司之可回收金額與淨資產帳面金額評估是否須提列減損。

由於 Omnis 公司供貨不及使主要客戶向競爭對手採購，而後續要求 Omnis 公司針對部分產品調降售價未果而減少訂單，另受市場競爭影響而給予特定客戶折讓，致合併後之實際營業收入成長不如預期。收購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度之實際營業收入分別僅達預期營業收入之 68% 及 77%。依 106 年度修正後之估計，Omnis 公司之可回收金額仍大於帳面金額，未認列減損損失。而依 107 年度修正後之估計，Omnis 公司之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故認列商譽減損損失 83,061 仟元。

Omnis 公司之可回收金額係以使用價值為基礎決定，關鍵假設包含折現率、永續成長率，以及預計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稅後淨利率等，該等假設係參考該現金產生單位過去營運情況及管理階層對市場之預期。

106 年度以本公司管理階層核定未來 5 年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估計，並使用年折現率 12.5% 予以計算，超過 5 年之現金流量以 2.0% 作為永續成長率。由於本公司取得對 Omnis 公司之控制力後，規劃將拓展南美洲市場並發展新產品，另致力於擷節營業費用。故未來 5 年之預計營業收入平均成長率由 16.8% 調整為 17.4%，而未來 5 年之預期稅後平均淨利率由 1.0% 調整為 4.4%。107 年度以本公司管理階層核定未來 6 年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估計，並使用年折現率 11.2% 予以計算，超過 6 年之現金流量以 1.5% 作為永續成長率。由於原預期南美洲市場效益及新產品尚未發酵，故未來 6 年之預計營業收入平均成長率由 17.4% 調整為 15.6%，連帶影響使未來 6 年之預期稅後平均淨利率由 4.4% 調整為 0.1%。

十七、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商標權	專利權	客戶關係	其他	合計
<u>成本</u>						
106年1月1日餘額	\$ 32,642	\$ 4,450	\$ 27,994	\$ -	\$ 6,162	\$ 71,248
由企業合併所取得	9,841	144,369	-	96,874	-	251,084
單獨取得	1,539	-	3,577	-	-	5,116
淨兌換差額	(106)	(1,560)	-	(1,047)	-	(2,713)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43,916</u>	<u>\$ 147,259</u>	<u>\$ 31,571</u>	<u>\$ 95,827</u>	<u>\$ 6,162</u>	<u>\$ 324,735</u>
<u>累計攤銷</u>						
106年1月1日餘額	\$ 24,132	\$ 2,154	\$ 14,153	\$ -	\$ 4,955	\$ 45,394
由企業合併所取得	3,929	37,869	-	-	-	41,798
攤銷費用	4,349	6,195	5,239	9,799	698	26,280
淨兌換差額	(87)	(534)	-	(216)	-	(837)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32,323</u>	<u>\$ 45,684</u>	<u>\$ 19,392</u>	<u>\$ 9,583</u>	<u>\$ 5,653</u>	<u>\$ 112,635</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u>\$ 11,593</u>	<u>\$ 101,575</u>	<u>\$ 12,179</u>	<u>\$ 86,244</u>	<u>\$ 509</u>	<u>\$ 212,100</u>
<u>成本</u>						
107年1月1日餘額	\$ 43,916	\$ 147,259	\$ 31,571	\$ 95,827	\$ 6,162	\$ 324,735
單獨取得	555	704	5,580	-	-	6,839
處分	(22,042)	(1,380)	(15,308)	-	(5,224)	(43,954)
淨兌換差額	315	4,583	-	3,075	-	7,973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22,744</u>	<u>\$ 151,166</u>	<u>\$ 21,843</u>	<u>\$ 98,902</u>	<u>\$ 938</u>	<u>\$ 295,593</u>
<u>累計攤銷</u>						
107年1月1日餘額	\$ 32,323	\$ 45,684	\$ 19,392	\$ 9,583	\$ 5,653	\$ 112,635
攤銷費用	4,527	8,897	1,488	14,562	407	29,881
處分	(22,042)	(1,380)	(15,308)	-	(5,224)	(43,954)
淨兌換差額	230	1,538	-	581	-	2,349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5,038</u>	<u>\$ 54,739</u>	<u>\$ 5,572</u>	<u>\$ 24,726</u>	<u>\$ 836</u>	<u>\$ 100,911</u>
107年12月31日淨額	<u>\$ 7,706</u>	<u>\$ 96,427</u>	<u>\$ 16,271</u>	<u>\$ 74,176</u>	<u>\$ 102</u>	<u>\$ 194,682</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商標權	2至12.7年
專利權	3至20年
電腦軟體	3至10年
客戶關係	1至6.7年
其他	5年

十八、其他流動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付款項(註)	\$ 20,484	\$ 16,244
其他	1,879	2,585
	<u>\$ 22,363</u>	<u>\$ 18,829</u>

註：預付款項主係為預付專利權、商標權及保險費等。

十九、短期借款

	106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週轉金借款（附註三七）	\$ 29,760
<u>無擔保借款</u>	
週轉金借款	<u>215,000</u>
	<u>\$244,760</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6 年 12 月 31 日為 1.01%～4.25%。

二十、應付公司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	\$400,000	\$344,700
減：應付可轉換公司債折價	(11,764)	(3,905)
減：列為 1 年到期部分	<u>-</u>	<u>(340,795)</u>
	<u>\$388,236</u>	<u>\$ -</u>

(一)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於 104 年 7 月 15 日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400,000 仟元，票面利率為零，至 107 年 7 月 15 日到期時，債券持有人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之 100.75%（實質收益率 0.25%）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公司債持有人得按轉換價格（發行時為每股 48.9 元，104 年 7 月起調整為每股 46.3 元，105 年 7 月起調整為每股 44.4 元，106 年 7 月起調整為每股 42.4 元，107 年 7 月起調整為每股 40.3 元，嗣後則依公式調整）於發行日滿 1 個月至到期日止，依規定請求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股票。依受託契約規定，當符合特定條件時，本公司得享有債券贖回權。

本公司已於 107 年 7 月 15 日清償上述可轉換公司債。

(二)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於 107 年 5 月 24 日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400,000 仟元，票面利率為零，至 110 年 5 月 24 日到期時，債券持有人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之 101.51%（實質收益率 0.50%）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

法規定，公司債持有人得按轉換價格（發行時為每股 33.3 元，107 年 7 月起調整為每股 31.6 元，嗣後則依公式調整）於發行日滿 1 個月至到期日止，依規定請求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股票。依受託契約規定，當符合特定條件時，本公司得享有債券贖回權。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1.25%。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	\$385,320	\$375,360
以有效利率 1.25% 計算之利息	2,916	17,988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	(52,553)
年底負債組成部分	<u>\$388,236</u>	<u>\$340,795</u>

二一、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應付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u>\$ 90,871</u>	<u>\$ 66,662</u>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u>\$177,880</u>	<u>\$155,749</u>

本公司購買部分商品之平均賒帳期間為 30～90 天。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二二、其他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流動</u>		
<u>其他應付款</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61,435	\$ 50,674
退款負債	18,211	-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12,248	8,442
應付設備款	4,331	2,980
應付投資款	-	17,856
其他（註 1）	<u>52,882</u>	<u>47,308</u>
	<u>\$149,107</u>	<u>\$127,260</u>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遞延收入		
客戶忠誠計畫（註2及附註二六）	\$ <u> -</u>	\$ <u>13,710</u>
其他負債		
代收款	\$ 2,387	\$ 2,414
預收貨款	<u> -</u>	<u>3,120</u>
	\$ <u>2,387</u>	\$ <u>5,534</u>

註1：其他係本公司因營業而產生之耗材支出、水電及清潔費等相關應付款項。

註2：由本公司與客戶約定商品銷售達特定出貨量即給予客戶獎勵折扣，此忠誠計畫所產生之遞延收入係依 IFRIC 13「客戶忠誠計畫」認列。

二三、負債準備一流動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員工福利（註1）	\$ 7,540	\$ 10,706
退貨及折讓（註2）	<u> -</u>	<u>18,665</u>
	\$ <u>7,540</u>	\$ <u>29,371</u>

	員 工 福 利	退 貨 及 折 讓	合 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6,065	\$ 3,454	\$ 9,519
本年度新增	<u>4,641</u>	<u>15,211</u>	<u>19,852</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10,706	18,665	29,371
本年度迴轉	(3,166)	-	(3,166)
適用 IFRS 15 調整數	<u> -</u>	<u>(18,665)</u>	<u>(18,665)</u>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u>7,540</u>	\$ <u> -</u>	\$ <u>7,540</u>

註1：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係員工既得長期服務休假權利之估列。

註2：退貨及折讓之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之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並於相關產品出售當年度認列為營業收入之減項。

註3：本公司自107年度起適用 IFRS 15，將估計可能發生之銷貨退回及折讓認列於退款負債。

二四、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72,942	\$ 71,26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1,422)	(55,656)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1,520</u>	<u>\$ 15,613</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6 年 1 月 1 日	<u>\$ 70,958</u>	<u>(\$ 50,831)</u>	<u>\$ 20,127</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652	-	652
利息費用（收入）	<u>852</u>	<u>(641)</u>	<u>211</u>
認列於損益	<u>1,504</u>	<u>(641)</u>	<u>863</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136	136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 1,691	\$ -	\$ 1,691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2,009)	-	(2,00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18)	136	(182)
雇主提撥	-	(5,195)	(5,195)
福利支付	(875)	875	-
106 年 12 月 31 日	<u>71,269</u>	<u>(55,656)</u>	<u>15,613</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659		659
利息費用（收入）	641	(524)	117
認列於損益	<u>1,300</u>	<u>(524)</u>	<u>776</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1,668)	(1,668)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556	-	556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1,851</u>	<u>-</u>	<u>1,851</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407</u>	<u>(1,668)</u>	<u>739</u>
雇主提撥	-	(5,608)	(5,608)
福利支付	(2,034)	2,034	-
107 年 12 月 31 日	<u>\$ 72,942</u>	<u>(\$ 61,422)</u>	<u>\$ 11,520</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8%	0.9%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	3.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5%	(\$ 2,699)	(\$ 2,778)
減少 0.5%	\$ 2,903	\$ 2,993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5%	\$ 2,529	\$ 2,625
減少 0.5%	(\$ 2,384)	(\$ 2,471)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5,760	\$ 5,136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7.2 年	7.8 年

二五、權 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100,167	100,167
額定股本	\$ 1,001,668	\$ 1,001,668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99,726	99,726
已發行股本	\$ 997,267	\$ 997,267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u>		
股票發行溢價	\$ -	\$ 53,683
公司債轉換溢價	21,804	43,315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可轉換公司債到期清償認股權轉入金額	13,800	13,800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	26,605	16,925
	<u>\$ 62,209</u>	<u>\$127,723</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五鼎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彌補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依法提列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五鼎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則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五鼎公司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七(六)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另依據五鼎公司章程規定，分派股東紅利時主要係考量公司未來擴展營運規模及現金流量之需，配發股東紅利時，其中現金股利部分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2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五鼎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金管證發字第1010047490號函、金管證發字第1030006415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

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五鼎公司於 107 年 5 月 25 日及 106 年 6 月 2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6 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8,555	\$ 318		
（迴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070	(1,523)		
股東現金股利	74,396	31,913	\$ 0.75	\$ 0.32

另五鼎公司股東常會於 107 年 5 月 25 日及 106 年 6 月 2 日股東會，分別決議以資本公積 75,194 仟元及 117,677 仟元發放現金。

五鼎公司 108 年 3 月 22 日董事會擬議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9,512	
特別盈餘公積	(3,940)	
現金股利	84,737	\$ 0.85

有關 107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8 年 5 月 31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7年度	106年度
年初餘額	(\$ 1,257)	(\$ 988)
當年度產生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所產生		
之兌換差額	10,831	(269)
年底餘額	<u>\$ 9,574</u>	<u>(\$ 1,257)</u>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金 額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8
當期產生	
未實現損失	(2,770)
重分類調整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683)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2,683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IFRS 9)	<u>\$ -</u>

(五) 非控制權益

	107年度	106年度
年初餘額	\$ 854	\$ 181
取得 Omnis 公司所增加之非		
控制權益 (附註三二)	-	3,208
本年度淨損	(1,461)	(3,156)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197	621
處分子公司部分權益	2,296	-
年底餘額	<u>\$ 1,886</u>	<u>\$ 854</u>

(六) 庫藏股票

本公司於 106 年 6 月 2 日經董事會決議，為轉讓股份予員工，自 106 年 6 月 5 日至 106 年 8 月 2 日止，得自有價證券集中交易市場買回本公司普通股 1,000 仟股，買回之價格區間為 24 至 55 元之間。本公司購回 36 仟股，買回庫藏股股票金額為 1,181 仟元。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二六、收 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 1,991,034	\$ 1,746,134
其他營業收入	52,580	49,166
	<u>\$ 2,043,614</u>	<u>\$ 1,795,300</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商品銷貨收入

本公司部分商品依過去給予之價格折扣範圍以最可能金額估計折扣金額，其餘商品係以合約約定固定價格銷售。依商業慣例，合併考量過去累積之經驗，本公司以最可能金額估計退貨率，據以認列退款負債（帳列其他應付款）。

(二) 合約餘額

應收帳款（附註十二）	<u>107年度</u> <u>\$498,556</u>
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u>\$ 5,294</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以及前期已滿足之履約義務於當期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u>來自年初合約負債</u>	<u>107年度</u>
商品銷貨	\$ 2,427
客戶忠誠計畫	<u>13,710</u>
	<u>\$ 16,137</u>

(三)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地 區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美 國	\$ 852,260	\$ 847,703
義 大 利	664,202	469,925
奧 地 利	222,290	206,377
台 灣	65,406	60,812
中國大陸	56,353	53,151
其 他	<u>183,103</u>	<u>157,332</u>
	<u>\$ 2,043,614</u>	<u>\$ 1,795,300</u>

二七、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其他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4,821	\$ 4,200
營業租賃租金收入	1,177	1,157
補助款收入（附註三十）	193	204
股利收入	103	630
其 他	7	-
	<u>\$ 6,301</u>	<u>\$ 6,191</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度	106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12,632	(\$ 41,540)
金融資產（損）益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224	-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216
處分金融資產（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損益	-	3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資產投資損失	-	(787)
減損損失		
商 譽	(83,061)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4,24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65
其 他	6,012	222
	<u>(\$ 61,193)</u>	<u>(\$ 46,038)</u>

(三) 財務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 9,413	\$ 7,146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1,702	2,032
合 計	<u>\$ 11,115</u>	<u>\$ 9,178</u>

(四) 折舊及攤銷

	107年度	106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4,758	\$ 72,444
營業費用	11,253	11,018
	<u>\$ 76,011</u>	<u>\$ 83,462</u>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度	106年度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15	\$ 1,357
推銷費用	19,724	15,546
管理費用	6,643	6,998
研發費用	2,599	2,379
	<u>\$ 29,881</u>	<u>\$ 26,280</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472,224	\$421,508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14,387	13,981
確定福利計畫 (附註二四)	776	863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487,387</u>	<u>\$436,352</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312,343	\$286,855
營業費用	175,044	149,497
合計	<u>\$487,387</u>	<u>\$436,352</u>

(六)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五鼎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分別以不低於 3% 及不高於 1%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7 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08 年 3 月 22 日及 107 年 3 月 27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7年度	106年度
員工酬勞	6.00%	5.88%
董監事酬勞	1.00%	0.98%

金 額

	107年度			106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10,498	\$	-	\$ 7,236	\$	-
董監事酬勞	1,750		-	1,206		-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6 及 105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七) 外幣兌換損益

	107年度	106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47,589	\$ 35,452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34,957)	(76,992)
淨損失	<u>(\$ 12,632)</u>	<u>(\$ 41,540)</u>

二八、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48,764	\$ 32,012
以前年度之調整	6,678	4,464
遞延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14,383	(6,899)
稅率變動	(2,138)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67,687</u>	<u>\$ 29,577</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稅前淨利	<u>\$161,345</u>	<u>\$111,974</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32,630	\$ 19,921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29,089	7,066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	(422)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710)	(1,452)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期之調整	<u>6,678</u>	<u>4,464</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67,687</u>	<u>\$ 29,577</u>

本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於 106 年所適用之稅率為 17%。107 年 2 月修正後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由於 108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5%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68,594</u>	<u>\$ 34,431</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之變動如下：

107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 3,574	(\$ 3,529)	\$ 45
銷貨退回及折讓負債準備	3,406	(3,406)	-
遞延收入	3,314	(4,019)	(705)
未實現銷貨損失	-	(1,106)	(1,106)
其他	<u>1,820</u>	<u>(185)</u>	<u>1,635</u>
	<u>\$ 12,114</u>	<u>(\$ 12,245)</u>	<u>(\$ 131)</u>

106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 -	\$ 3,574	\$ 3,574
銷貨退回及折讓負債準備	587	2,819	3,406
遞延收入	3,885	(571)	3,314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340	(340)	-
未實現銷貨損失	(873)	873	-
其他	<u>838</u>	<u>982</u>	<u>1,820</u>
	<u>\$ 4,777</u>	<u>\$ 7,337</u>	<u>\$ 12,114</u>

(四)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對研究、開發、生產、製造及銷售生化檢驗測試儀及其測試片等之所得，可享受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項 目	免 稅 期 間
第五次增資擴展免徵所得稅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5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九、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7年度	106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 0.95	\$ 0.86
稀釋每股盈餘	\$ 0.90	\$ 0.85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7年度	106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95,119	\$ 85,55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稅後利息	5,457	6,074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100,576	\$ 91,627

股 數

單位：仟股

	107年度	106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99,690	99,71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11,952	7,948
員工酬勞	408	246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12,050	107,906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

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三十、政府補助

本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度分別取得與產業合作計畫相關之政府補助為 193 仟元及 397 仟元，該等金額已包含於各年度其他收入項下。

三一、企業合併

(一) 取得子公司

	主要營運活動	取得日	具表決權之 所有權權益 (%)	移轉對價
Omnis Health LLC	從事醫療器材 進出口貿易 等業務	106年5月2日	92	<u>\$ 44,285</u>

本公司業以 106 年 5 月 2 日取得 Omnis Health LLC 係為持續擴充美國醫療器材市場之營運。

(二) 取得日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

	Omnis 公司
流動資產	
現金	\$ 4,077
應收帳款	27,084
存貨	39,137
其他流動資產	480
非流動資產	
廠房及設備	790
無形資產	209,286
存出保證金	315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15,666)
應付帳款	(298,008)
其他應付款	(2,669)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u>217</u>)
	<u>(\$ 35,391)</u>

(三) 非控制權益

Omnis 公司之非控制權益（8%之所有權權益）係按取得日非控制權益之公允價值 3,208 仟元衡量，此公允價值係採用收益法進行估計，決定公允價值所採用之主要假設如下：

1. 折現率為 13%；
2. 長期持續成長率為 2%；及
3. 針對非控制權益考量包括對 Omnis 公司以隱含控制權溢價 20% 評估非控制權益之折價。

(四) 因取得產生之商譽

	Omnis 公司
移轉對價	\$ 44,285
加：非控制權益（Omnis 公司之 8%所有權權益）	3,208
加：所取得可辨認淨負債之公允價值	<u>35,391</u>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u>\$ 82,884</u>

取得 Omnis 公司產生之商譽，主要係來自合併營運所產生之綜效。此外，合併所支付之對價係包含 Omnis 公司之員工價值。惟該等效益不符合可辨認無形資產之認列條件，故不單獨認列。

(五)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Omnis 公司
現金支付之對價	\$ 36,102
減：應付投資款	(17,856)
減：取得之現金餘額	(<u>4,077</u>)
	<u>\$ 14,169</u>

(六) 企業合併對經營成果之影響

自取得日起，來自被收購公司之經營成果如下：

	Omnis 公司
營業收入	<u>\$109,790</u>
本年度淨損	<u>\$ 27,432</u>

倘該等企業合併係發生於取得日所屬之會計年度開始日，106年度本公司擬制營業收入及擬制淨利分別為1,825,636仟元及66,964仟元。該等金額無法反映若企業合併於取得當年度開始日完成時，本公司實際可產生之收入及營運結果，亦不應作為預測未來營運結果之用。

於編製假設本公司自取得日所屬之會計年度開始日即取得Omnis公司之擬制營業收入及淨利時，管理階層業已將下列因素納入考量：

1. 按企業合併原始會計處理時之廠房及不動產公允價值作為折舊計算基礎，而非依收購前財務報表認列之帳面金額計算折舊；及
2. 依據企業合併後本公司之資金狀況、信用評等、負債對權益比率估算借款成本。

三二、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

本公司於107年2月13日以債作股增資Omnis Health LLC，致持股比例由92%上升至99%。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本公司對該等公司之控制，本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u>Omnis 公司</u>
給付之對價	(\$286,885)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權益變動計算應轉入	
非控制權益之金額	284,496
調整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其他權益項目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93</u>
權益交易差額	(<u>\$ 2,296</u>)
<u>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u>	
未分配盈餘	(<u>\$ 2,296</u>)

三三、營業租賃協議

(一) 本公司為承租人

五鼎公司向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廠房用地及辦公用地，為期 20 年，將於 112 年 12 月到期，期滿得續約，租金按月支付，並得按政府公告之地價調整。另蘇州五鼎公司辦公室及倉庫租約至 108 年 7 月 31 日止，蘇州五鼎宿舍租約至 108 年 7 月 31 日止。Omnis Health LLC 辦公室租約至 110 年 11 月 30 日止。本公司對上述租賃廠房用地及辦公用地等並無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 年 內	\$ 11,254	\$ 8,989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27,073	22,856
超過 5 年	<u>163,635</u>	<u>5,714</u>
	<u>\$201,962</u>	<u>\$ 37,559</u>

當期認列於損益之租賃給付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u>\$ 15,306</u>	<u>\$ 14,088</u>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保證金皆為 6,200 仟元，分別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無活絡市場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項下。

(二)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本公司所擁有之辦公用地。所有營業租賃合約均包含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之條款。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辦公用地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有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收取之保證金。

三四、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並無變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年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三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一可轉換公司債	\$ 388,236	\$ 393,760	\$ 340,795	\$ 345,527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7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外未上市（櫃）股票	\$ -	\$ -	\$ 31,508	\$ 31,508
衍生工具	-	40	-	40
合計	\$ -	\$ 40	\$ 31,508	\$ 31,548

106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30,203	\$ -	\$ -	\$ 30,203

107及106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 (1) 部分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市場法，係以可類比標的之價格為依據，考量評估標的與可類比標的間之差異，以適當乘數估計評估標的之價值。資產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當流動性折價減少時，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107年度
流動性折價	19.16%~30.42%

若為反映合理可能之替代假設而變動下列輸入值，在所有其他輸入值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權益投資公允價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7年度
流動性折減	
增加 1%	(\$ 349)
減少 1%	\$ 349

- (2) 部分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資產法，評估標的涵蓋之個別資產及個別負債之總價值，以反映企業或業務之整體價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當流動性折價減少時，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107年度
流動性折價	20%

若為反映合理可能之替代假設而變動下列輸入值，在所有其他輸入值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權益投資公允價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7年度
流動性折價	
增加 1%	(\$ 49)
減少 1%	\$ 49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為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	\$ 31,548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註1)	887,429	-
放款及應收款(註2)	-	1,007,02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3)	-	44,334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4)	806,230	936,255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質押定存、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3：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4：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應付公司債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工具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借款及應付公司債。本公司之財務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財務部門每季對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提出報告，以落實政策並減輕暴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八。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人民幣、歐元及日圓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或減少 1%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攸關外幣貶值 1%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攸關外幣升值 1%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u>美 金 之 影 響</u>		<u>人 民 幣 之 影 響</u>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損 益	<u>\$ 4,389</u>	<u>\$ 9,297</u>	<u>\$ 188</u>	<u>\$ 283</u>

	<u>歐 元 之 影 響</u>		<u>日 圓 之 影 響</u>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損 益	<u>\$ 3,358</u>	<u>\$ 1,988</u>	<u>(\$ 22)</u>	<u>\$ 39</u>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83,956	\$403,530
－金融負債	388,236	585,555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86,505	269,856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曝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減少 0.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287 仟元及 270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淨資產利率曝險。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權益證券投資及基金受益憑證投資而產生曝險。該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本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本公司價格風險主要集中於台灣地區之權益證券投資及基金受益憑證。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曝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107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1,575 仟元。

若價格上漲／下跌 5%，106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持有備供出售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增加／減少 1,510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公司前三大客戶，截至107年及106年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71%及67%。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

107年12月31日

	<u>1 年 內</u>	<u>1 至 2 年</u>	<u>2 至 5 年</u>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90,871	\$ -	\$ -
應付帳款	177,880	-	-
其他應付款	149,107	-	-
應付公司債	-	-	388,236
	<u>\$ 417,858</u>	<u>\$ -</u>	<u>\$ 388,236</u>

106年12月31日

	<u>1 年 內</u>	<u>1 至 2 年</u>	<u>2 至 5 年</u>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66,662	\$ -	\$ -
應付帳款	155,749	-	-
其他應付款	127,260	-	-
應付公司債	340,795	-	-
固定利率工具	244,760	-	-
	<u>\$ 935,226</u>	<u>\$ -</u>	<u>\$ -</u>

(2) 融資額度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一已動用金額	\$ -	\$215,000
一未動用金額	<u>737,865</u>	<u>387,000</u>
	<u>\$737,865</u>	<u>\$602,000</u>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一已動用金額	\$ -	\$ 29,760
一未動用金額	<u>46,073</u>	<u>14,880</u>
	<u>\$ 46,073</u>	<u>\$ 44,640</u>

三六、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三泰儀器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Omnis Health LLC	其他關係人（註1）
惠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註2）

註1：Omnis Health LLC 於106年5月2日前為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註2：惠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106年6月29日後非為其他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銷貨收入	其他關係人	<u>\$ 208</u>	<u>\$ 52,321</u>

(三) 進 貨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銷貨成本	其他關係人	<u>\$ 4,082</u>	<u>\$ 10,462</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及進貨價格無適當對象可茲比較；對關係人及非關係人收付款期間原則上為月結15~150天。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其他關係人	<u>\$ 13</u>	<u>\$ 5</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u>\$ 665</u>	<u>\$ 932</u>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u>\$ 28</u>	<u>\$ 821</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且將以現金清償。

(六) 其 他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費用	其他關係人	<u>\$ 27</u>	<u>\$ 929</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營業費用無適當對象可茲比較。

(七) 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9,488	\$ 16,239
退職後福利	<u>211</u>	<u>213</u>
	<u>\$ 19,699</u>	<u>\$ 16,452</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七、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承租土地之保證金及銀行借款擔保：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帳列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金融資產）	\$ 52,273	\$ -
質押定存單（帳列無活絡市場之 債務工具投資）	<u>-</u>	<u>50,840</u>
	<u>\$ 52,273</u>	<u>\$ 50,840</u>

三八、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 年度

外幣資產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15,353	30.715 (美元：新台幣)	\$ 471,567
美元	20	6.8632 (美元：人民幣)	614
人民幣	4,208	4.472	18,818
歐元	9,540	35.200	335,808
日圓	328	0.2782	91
			<u>\$ 826,898</u>
<u>非貨幣性項目</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美元	119	30.715	<u>\$ 3,661</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1,083	30.715	\$ 33,264
日圓	8,401	0.2782	2,337
			<u>\$ 35,601</u>

106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資產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32,883	29.760 (美元：新台幣)	\$ 978,598
美元	20	6.534 (美元：人民幣)	597
人民幣	6,208	4.565	28,340
日圓	21,486	0.2642	5,677
歐元	5,589	35.570	198,801
			<u>\$ 1,212,013</u>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非貨幣性項目</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包含以 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美 元	\$ 1,145	29.760	\$ 34,073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644	29.760	\$ 48,925
日 圓	6,739	0.2642	1,780
			\$ 50,705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未實現兌換損益如下：

外 幣	107年度		匯 率	106年度	
	匯 率	淨兌換（損）益		匯 率	淨兌換（損）益
美 元	30.715（美元：新台幣）	\$ 614		29.760（美元：新台幣）	(\$ 22,061)
美 元	6.8632（美元：人民幣）	(31)		6.534（美元：人民幣）	(44)
歐 元	35.200（歐元：新台幣）	(317)		35.570（歐元：新台幣）	771
人 民 幣	4.472（人民幣：新台幣）	(88)		4.565（人民幣：新台幣）	229
日 圓	0.2782（日圓：新台幣）	14		0.264（日圓：新台幣）	33
		\$ 192			(\$ 21,072)

三九、附註揭露事項

除項目(一)至(六)外，本公司並無其他重大交易事項轉投資事項相關資訊及大陸投資資訊等應揭露事項。

(一)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1)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2)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0	五鼎公司	Omnis Health, LLC	子公司	\$ 328,397	\$ 46,073 (USD 1,500 仟元)	\$ 46,073 (USD 1,500 仟元)	\$ -	\$ 46,073	2.81	\$ 820,994	是	否	否

註1：五鼎公司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20%為限。

註2：五鼎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50%為限。

(二)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股數或單位數(仟)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利統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03	\$ 23,944	13	\$ 23,944
	盛達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00	3,903	3	3,903
	H2 IN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00	3,661	2	3,661
	協泰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72	-	1	-

註：上列有價證券於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並無提供質押、擔保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之使用者。

(三)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間				出 期			
					單位數(仟)	金額	單位數(仟)	金額	單位數(仟)	金額	單位數(仟)	金額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Omnis Health LLC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	(註)	9,200	\$ 2,427	61,112	\$ 286,885 (註)	-	\$ -	70,312	\$ 161,982

註：係以應收帳款作價增資。

(四)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Omnis Health LLC	子公司	銷貨	\$ 100,224	5%	月結 150 天	註	註	\$ 49,039	10%	—

註：銷售予關係人之交易價格皆並無其他適當交易對象可資比較。付款條件為月結 150 天。

(五)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107 年度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一)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註二)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0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五鼎公司	1	營業收入	\$ 29,106	—	1%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2,668	—	-
		Omnis Health LLC	1	營業收入	100,224	—	5%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49,039	—	2%

註一：1 係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

註二：本公司對子公司之銷貨價格無適當對象可茲比較；對子公司收款期間為月結 120~150 天。

(六) 被投資公司資訊 (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 底 持 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之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或單位數(仟)	比率(%)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Omnis Health LLC	美國	醫療耗材及醫療機械設備批發	\$526,613	\$239,728	70,312	99	\$ 161,982	(\$ 57,362)
	Apexbio Investment Limited	Samoa	專業投資公司	34,730	34,730	1,100	100	7,982	(4,752)
Apexbio Investment Limited	Apexbio China Investment Ltd.	Samoa	專業投資公司	33,850	33,850	1,090	100	940	(4,763)

(七) 大陸地區投資資訊：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利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利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匯回投資收益
				投資金額	出 收	投資金額	投資金額				
蘇州五鼎生技醫療器械進出口貿易有限公司	醫療耗材及醫療機械設備批發	\$ 35,394 (RMB 7,000 仟元)	(註)	\$ 35,394 (RMB 6,700 仟元)	\$ -	\$ 33,975 (RMB 6,700 仟元)	(\$ 4,980)	96%	(\$ 4,766)	\$ 844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經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淨值
\$33,975 (RMB6,700 仟元)	\$985,192

註：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四十、部門資訊

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係著於產品別之資訊，而每一產品皆具有相類似之經濟特性，且透過統一集中之銷售方式銷售，故本公司則彙總為單一營運部門報導。另本公司提供給營運決策者複核之部門資訊，其衡量基礎與財務報表相同，故 107 及 106 年度應報導之部門收入及營運結果可參照 107 及 106 年度之合併綜合損益表；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應報導之部門資產可參照各期之合併資產負債表。

(一)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本公司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測 試 片	\$ 1,175,140	\$ 1,042,811
電極檢測片	370,573	402,288
測試儀套件	399,229	265,845
其 他	98,672	84,356
	<u>\$ 2,043,614</u>	<u>\$ 1,795,300</u>

(二)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台灣(本公司所在地)	\$ 65,406	\$ 60,812	\$ 790,416	\$ 876,908
美國	852,260	847,703	171,011	190,438
義大利	664,202	469,925	-	-
奧地利	222,290	206,377	-	-
中國大陸	56,353	53,151	323	96
其他	183,103	157,332	-	-
	<u>\$ 2,043,614</u>	<u>\$ 1,795,300</u>	<u>\$ 961,750</u>	<u>\$ 1,067,442</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存出保證金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三) 主要客戶資訊

107 及 106 年度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本公司收入淨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客戶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客戶甲	\$ 658,345	\$ 506,891
客戶乙	460,838	454,001
客戶丙	222,290	206,377
客戶丁	157,034	196,508
	<u>\$ 1,498,507</u>	<u>\$ 1,363,777</u>